



大亨斡旋

孟小冬與梅蘭芳分手時，儘管說了兩句擲地有聲、頗有骨氣的話，可是回到娘家，一見到父母，就覺得滿肚子的委屈，無處訴說，禁不住放聲大哭起來。這一次回到家，就不僅僅是茶不思、飯不想了，而是一連兩天拒絕進食，滴水不沾，只是躺在床上，終日哭泣。家人勸說，亦不起作用，反而取出剪刀絞斷青絲。隔壁孟小冬的義母大福晉聞訊，領著兩個格格及傭人等慌忙過府，百般勸慰，孟小冬絲毫不聽，決心以絕食而結束餘生。急得義母手足無措，情急之下，拉著女兒一起撲通一聲雙膝跪地，號啕大哭孟小冬家人見客人如此，亦隨即伏地不起；大福晉的隨從伺役，見主人下跪，也紛紛屈膝倒地。一時滿屋哀嚎，如喪考妣。孟五爺聽說，拖著沉重的病體，讓人架著，亦來到西廂房，孟小冬見了又是一陣心酸，大受感動，於是走下床來扶起義母，抱頭痛哭，並又接受義母訓教，同意進食，乃得不死。孟小冬從此孝敬義母勝過親娘，以報相愛之恩；而大福晉亦噓寒問暖，照料飲食，比對自己親生女兒還要關切。孟小冬請求義母和家人，從此以後，不要再和她談論兒女婚嫁之事，大家都答應了她的要求。

不過，孟小冬雖然躲過一死，而心靈上的創傷卻再也無法癒合。對舞台生活，她開始表示厭惡，謝絕了多家戲院的邀約，並告別堂上二老，再次來到天津，仍寓居詹宅，吃素念佛。

《天津商報》記者沙大風對孟小冬劇藝深為折服，極力推崇，贊為梨園「冬皇」。他得知孟小冬為婚姻受挫折，自暴自棄，息影沽上，認為不可。他認為原來與梅的婚姻乃人所共知，既然分手，也須通過法律，正式提出離婚，讓社會知曉，來去清白、正大光明，切不可草率從事，處於被動，留下話柄。孟小冬聽後心緒茫然，不知如何是好。沙大風建議上海有位女大律師，名叫鄭毓秀，法學博士，掛牌營業，遠近聞名，定能妥為解決。孟小冬採納大風意見，於一九三一年夏秋之交，南下上海，正式延請鄭律師為法律顧問，要梅蘭芳給個說法。

在滬期間，孟小冬找到了她的結拜姊妹姚玉蘭。姚已於兩年前，經老藝人苗勝春和黃金榮的兒媳李志清介紹，嫁給上海大亨杜月笙，做了杜的第四房姨太太。苗勝春是杜月笙學戲的家庭教師。姚孟自一九二五年在北京一別，已多年未見，今見孟小冬突然到來，既滿心歡喜，又感到意外；杜月笙更是格外歡迎。他也於那年在北京登門拜會過孟小冬，過後不久，就聽說她嫁給了梅蘭芳，每每想起，心裡總不是滋味。數月前，浦東高橋進祠落成大堂會，他曾讓人北上向孟小冬當面發了請柬，後來堂會上除余叔岩因病未至，其中獨缺孟小冬，他還常常為此感到納悶和不快。心想今番孟小冬不請自到，其中定有蹊蹺。

孟小冬與姚玉蘭十年前，在漢口早已結為金蘭，情同姊妹，也就無話不談，便把這次來上海的事情，以實相告。姚玉蘭說：「打官司挺累人的。我看就讓杜先生出面解決一下算了，還請什麼律師。」孟小冬說：「怎麼好意思麻煩杜先生。」姚說：「沒關係！這點小事，對他來說，小菜一碟！」

果然，一場一觸即發的民事婚姻糾紛，大概只花了點燃一支香煙的功夫，問題就解決了。原來杜月笙給梅蘭芳打了北平長途電話，告訴他孟小冬來滬請律師事。杜說：「好來不如好散，公了不如私了。不是我偏心，好男不跟女鬥，真要鬧起來，大家面子上都不好看，以後的路還要走。我來做個和事佬！請梅老闆拿出個三萬五萬的，算作離婚補償，從此脫離關係。鄭大律師那邊也由我去打個圓場。梅老闆，您看怎麼樣？」

梅蘭芳在和孟小冬分手之時，本來就想送一筆錢給她，欲化解矛盾，以表心意，怎奈當時她耍小孩子脾氣，一口回絕。現在又把事情鬧到上海去了，雖然心裡不很痛快，但杜月笙親自出面調解，不能不買他的賬，所以在電話裡滿口答應：「好吧！就按杜先生說的辦，給四萬！」



那時的四萬元，折合今天的人民幣至少四十萬元，不是小數目。有人說儘管當時梅蘭芳已是「梅博士」、「梅大王」，但因訪美歸來，這一年多就沒唱幾天戲，還要養活一個劇團，開支龐大，因此經濟並不十分富裕。為付這筆錢，他後來不得不把他心愛的北平無量大人胡同的花園住宅賣掉，一九三二年四月全家遷居上海。

曾聽已故園林學家陳從周先生談過，無量大人胡同梅氏花園，是一所庭園式結構的住宅，居室內部極為華麗，在北平伶界首屈一指。宅東北大洋樓為眷屬所居，樓前有林木，繞以長廊，與頤和園的長畫廊頗有幾分相似，而廊南有石山，貫以溪流，其設計出自日本園藝家之手。宅西北為梅氏讀書室，南有大客堂，古玩書畫，美不勝收，為北平藝術界之一寶藏，梅氏招待賓客均在此處，即「綴玉軒」書齋。

